

摸清水环境污染源头 打造河流立体治理体系

一条河回归清澈要分几步?



◆本报记者吕望舒

环境保护部牵头开展的水污染防治攻坚战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这场战役也牵动着全国两会代表委员们的心。来自全国各地的代表委员们提出了不少与水环境治理有

关的提案、议案。来自湖南岳阳的全国人大代表杨莉,还特意带了一瓶家乡洞庭湖的水前来参加会议。

事实上,早在2015年,国务院就已印发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经过两年的推进,现在已经到了强力攻坚时刻。

河长制推动各部门协同作战

“我们的责任不仅是要保障全川9100万人民喝上干净水,还要守好长江第一道岗,确保一江清水向东流。”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环保厅厅长于文在受采访时说,四川是“千河之省”,境内流域面积在5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共有2800多条,总长度达11万公里。“这就需要‘一河一策’,具体分析,保证出手见效,事半功倍。”

据了解,四川省十大河流在省级层面实行双河长制,“比如沱江,流域各市都是由市委书记担任河长,亲自抓、带头干。”

“我们每月都会向各地党委政府通报水环境质量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在于文看来,让各级“一把手”随时绷紧水污染治理这根弦儿,才能打实地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坚持党政领导、部门联动,必须搭建部

门之间协调配合的工作格局,健全配套制度,形成各行各业加强河湖管理保护的合力。由河长牵头或委托有关负责人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拟定和审议河长制重大措施,协调解决推行河长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指导督促各有关部门认真履职尽责。同时,还应建立全面推行河长制协调机制,强化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地方也要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联系和密切配合,推进信息共享,合力推进河湖管理保护。

上下游统筹一体共抓水治理

当前,我国江河上游地区通常经济滞后,迫切需要发展,但生态敏感脆弱。

“一直以来,上下游协同治污都是一个老大难问题。”全国人大代表、安徽省环保厅厅长徐恒秋在采访中表示,当出境断面水质不达标时,根据超标者赔付的原则,造成污染的上游市要支付污染赔付金;当出境断面水质提升、水环境质量改善时,根据受益者补偿的原则,下游受益的市要支付一定的生态补偿金给上游市,充分体现了水环境有价值的理念。

作为长江中游地区,“武汉提出的长江断面水质考核和生态补偿机制是一种全新的思路,值得点赞。”全国政协委员、四川省工商联副主席张建明表示。2017年12月1日,湖北武汉通过《长江武汉段跨界断面水质考核奖惩和生态补偿办法》,明确在长江武汉段左右岸共设置13个监测断面进行水质考核。

“共抓大保护,关键在‘共’字。”全国政协委员、九三学社湖北省委副主委、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仲志余认为,长江是一个巨大而完整的自然和社会生

态系统,必须使各环节都保持一定的功能,才能使整个系统正常发挥作用,上下游水环境治理才能实现共保共治。而在措施方面,一方面要实施流域补偿制度,另一方面,还要实现上下游断面数据的互通共享。

“要实现上下游统筹协调治水,数据的共享也是关键。如果一个地方排,一个地方治,永远都搞不好,只有协同一致才有效果。”全国政协委员、中科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研究员何建华此次在两会提案中提出,流域城市要建立水质监测信息共享网络平台,将各地数据、信息实时上传,形成防范预警机制,并用大数据指导保护方向。

岸上功夫足 水下问题除

早在去年全国两会时,就有代表提出,治理水环境污染“必须上岸下一起治”。河流污染波及范围广、距离长,同时还面临着生活污水、畜禽养殖污染和工业排放等治理难点。全力打好水环境治理这场硬仗,就必须岸上与岸下齐抓,治标与治本同步。

“水污染问题,的确是问题在河里,根源在岸上。”徐恒秋表示,工业生产、居民生活、农业种植、畜禽养殖等人为活动,都会持续影响河湖水质。

“河长制”和“四位一体”机制的建立,明确了治水职责,落实了治理责任,这无异于突破了“九龙治水”的制度障碍,在“岸上”形成了治水的合力。水环境污染的源头就是涉污企业,对污水处理厂的整治提升才是釜底抽薪之策。只有做到源头减排才能真正改善水环境。

安徽省出台的《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针对陆域污染控制,从工业污染、城镇污染、农业农村污染和船舶港口污染4个方面,明确了安徽水污染防治的具体措施和阶段性目标。

“安徽省要求工业企业废水全部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杜绝偷排漏排、超标排放,同时还鼓励十大重点行业企业实施清洁技术改造,减少污染物排放量。”徐恒秋表示。

而在江苏海安,对岸源污染的治理已经初显成效。海安在实施“清水工程”时不忘盯紧“岸上”,采取“多条腿走路”方式治理河网,其中重要一条就是千方百计地变废为宝——建立处理中心,让臭气熏天的畜禽排泄物成为抢手的绿肥、原料;盘活水面进行合理养殖……事实证明,只有“岸上”的问题理顺了,河网治理才能化被动为主动,大小河道才能清水长流。

干支流同步提升水质

上下游、左右岸的问题解决了,干支流的联动治理也是使河水变清的关键。事实上,对主干流水质产生影响的,很大程度上来自于支流水系。正因如此,如果忽视对支流水系的治理,主干流的治理效果也无法保障。

浦阳江发源于浦江,是钱塘江的重要支流。曾经的浦江被称为“水晶之乡”,加工水晶产生的废水、废渣导致浦阳江一度成为一条“牛奶河”。作为钱塘江的支流,这些污水势必对钱塘江水质产生影响。

为了还钱塘江一江清水,浦江县以治水去产能促转型,开始加大治理投入,全县淘汰9.2万台加工水晶设备,并将所有水晶企业全部入园。同时,浦江县还着重建立支流水系及其源头治理的长效机制,建设完善的湿地净化系统截留支流水系,将支流受污染的水体通过加强型人工湿地净化后再排入浦阳江。此外,浦江县还在各支流与浦阳江汇合处设置湿地净化斑块,建设湿地公园,将原来直接排水入江的方式改变为引水入湿地,最终使劣V类水体达到现在的地表水Ⅲ类,并且水质逐步趋于稳定。

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环保厅厅长方敏在谈到水环境治理时表示:“政府工作报告中大篇幅提及生态文明建设,很多措施是浙江正在实践、积极推进的。作为来自环保战线的工作者,我深受鼓舞、倍感振奋,更觉得使命在肩、责无旁贷。”

党政领导抓落实



延安标本兼治改善水环境

抓好各类问题整改,补齐短板、加固底板

本报记者李涛延安报道 陕西省延安市近日召开河长制暨水污染防治工作视频会议。陕西省委常委、延安市委书记徐新荣强调,要坚持标本兼治,抓好各类问题整改,确保水环境质量尽快有明显改观。

徐新荣指出,推进河长制和水污染防治工作,是打好三大攻坚战的关键之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点内容。要全力推进河流污染治理,补齐短板,加固底板,真正把每一条河流都建成堤固、洪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幸福河。

徐新荣强调,要坚持标本兼治,抓好各类问题整改,确保水环境质量尽快有明显改观。要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代治水思路,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创新治理,积极破解“生态环境整体脆弱”的明显制约,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创造良好生活环境。要全面夯实责任,加大投入保障,严格督查问责,广泛发动群众,确保河长制及水污染防治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自贡涉水问题整改不够理想

市委书记现场督导开药方

本报记者王小玲自贡报道 四川省自贡市委书记李刚日前前往沿滩区、富顺县,对涉水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现场督导。针对发现的问题,李刚指出,要紧盯整改任务,建立移送问责机制。

李刚先后前往沿滩区瓦市镇污水处理厂和富顺县互助镇叶家桥场镇、龙洞水库、晨光片区“响水洞”,实地察看污水处理厂运行、场镇截污治理、生活污水排放及“散乱污”企业整治存在的问题。

从现场发现的问题来看,自贡水环境治理尚存在基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主观不努力、基层河段长责任落实不到位、职能部门联合监管机制没有得到真正落实、区县河长制办公室统筹协调存在较大差距

距、中央环保督察涉水问题整改不够理想等5方面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李刚提出,要“紧盯一个目标、狠抓四个工作重心、强化一个机制”,即近期紧盯各级河长制目标任务,全面落实中央、省级环保督察整改任务。提升水环境承载能力,加大截污治污力度,项目化推进流域治理,大力提高河湖管理水平。加大河长制工作督察问责力度,建立移送问责机制。

李刚要求,要继续跟进专题治理,强化专题治理;实施每半月或每月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调度;健全和强化包括执纪、执法部门在内的联合督查工作;运用市场化手段解决投入问题。

咸宁书记市长检查环保工作

明确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地

本报讯 湖北省咸宁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丁小强,市委副书记、市长王远鹤近日带领相关部门赴部分县市区,现场检查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工作。

丁小强、王远鹤首先来到淦河马桥饮用水水源地检查污染防治工作。马桥取水点主要供应温泉城区及马桥镇周边生活用水和企业生产用水,服务范围约10万人。丁小强叮嘱咸宁市环保局和咸安区要加强联动,共同抓好淦河污染源治理,确保一泓清水入长江;严格落实河长制,抓好系统精细治理;结合生态修复,加强项目申报,打造淦河生态示范河。

丁小强、王远鹤还来到崇阳县路口镇田心村港通采石场察看矿山整治情况。丁小强要

求,对“三道两旁”关闭的矿山,要全面恢复治理;对限采区已关停的矿山,要严防死灰复燃;对可采矿山,要转变开采方式,严格依法管理。

丁小强强调,要围绕全省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推进会的部署安排,以敢于攻坚克难的态度和勇于担当负责的精神,认真真、扎扎实实、到边到角抓好工作落实,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要明确清单,做到工作全落实全覆盖;要明确工作责任,形成闭合责任链条;要明确工作机制,多措并举、综合施策、共同发力;要明确工作重点,以保护、修复和整治等工作推动带动全面;要明确考核督办,督促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余桃晶 陈蔚



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院长王金南向全国人大提交了制定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法,加快建设人民环保监督员制度等6份建议。王金南说,让公众来监督污染企业,是最直接、最有效的手段之一,也是国际上一条很重要的经验,将公众监督作为政府环境执法的有力补充,依靠人民打赢“蓝天保卫战”。

本报记者邓佳摄



全国人大代表、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副院长温娟(中)在今年全国两会上建议,尽快开展生态环境教育立法,引导全社会树立生态环保理念,提高生态文明素养。

本报记者邓佳摄

治气做得好 能拿“大红包”

青岛2017年共发放生态补偿奖励资金2888万元

◆薛建涛 郭剑敏

山东省青岛市下辖七区三市2017年分别获得了青岛市财政172万~422万元不等的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奖励资金。这是青岛市根据2017年各区市环境空气质量及生态补偿考核情况,向其发放的“大红包”。

增加指标 优化比例

与2016年方案相比,青岛市2017年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方案在以往只考核PM_{2.5}、PM₁₀的基础上,增加了SO₂、NO₂两项考核指标,并结合青岛市各项污染物改善难度的实际,相应调整了PM_{2.5}、PM₁₀所占比重,2017年方案PM_{2.5}、PM₁₀、NO₂、SO₂四项污染物权重分别占40%、35%、15%、10%。四类污染物考核生态补偿系数为40万元,辖区各区市四类污染物考核生态补偿金额度计算方式为[(上年度PM_{2.5}平均浓度-本年度PM_{2.5}平均浓度)×40%+(上年度PM₁₀平均浓度-本年度PM₁₀平均浓度)×35%+(上年度NO₂平均浓度-本年度NO₂平均浓度)×15%+(上年度SO₂平均浓度-本年度SO₂平均浓度)×10%]×生态补偿系数40万元/(微克/立方米)。

此外,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考核指标也是青岛市2017年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方案中新增的一项考核内容,生态补偿系数为10万元,辖区各区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考核生态补偿金额度计算方式为(本年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上年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生态补偿资金系数10万元/百分点。

提高额度 调整频次

近年来,青岛市在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考核工作中,秸秆焚烧考核一项成绩均不理想。为改善这一不利局面,2016年,青岛市将秸秆焚烧点火纳入生态补偿考核。当年,火点由2015年的35处下降到7处,取得了明显成效。

为进一步督促相关区市加强此项工作,青岛市将2017年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方案中重点禁烧区域、其他区域每出现1处火点的处罚金额,由2016年的5万元、3万元分别提高到10万元、5万元,考核变得更加严格。而对全年未出现秸秆焚烧火点的区市,青岛市财政奖励50万元。

此外,青岛市结合辖区实际,根据财政统筹安排,将2017年的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由2016年的季度考核、每季度向社会公布考核结果,改为年度考核和年终一次性结算,每季度公布累计同比改善情况。

奖惩分明 专款专用

按照青岛市2017年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方案,依据山东省和青岛市环保部门委托的第三方监测运营机构提供的各区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和环境保护部秸秆焚烧卫星遥感监测核定结果,青岛市南市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青岛西海岸新区、城阳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均因年度辖区内环境空气质量实现改善,分别获得市财政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奖励资金266万元、193万元、344万元、261万元、127万元、372万元、410万元、208万元、345万元、122万元。列入秸秆禁烧生态补偿考核范围内的青岛西海岸新区、城阳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未出现秸秆焚烧火点,各获得年终一次性奖励50万元;而即墨区出现两处秸秆焚烧火点(非重点禁烧区域),需向市财政缴纳秸秆禁烧生态补偿金10万元。加上因环境空气质量实现改善获得的奖励资金,七区三市分别获得了172万~422万元不等的最终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奖励资金。

对补偿各区市的资金,青岛市将从省级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和市级环保专项资金中安排,由各区市统筹用于本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对即墨区向市级缴纳的生态补偿资金,年终将通过财政部门上缴。同时,为加强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青岛市要求辖区各区市应当制定资金使用方案,并报市财政和环保部门备案。



安徽省怀远县兰桥乡党委、政府积极引导农民利用房前屋后的荒地发展庭院经济,目前首批6700多棵薄皮核桃苗已栽植完毕,不仅可以美化村庄环境,还可增加农民收入。

施广平摄